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國立中山大學 函

地址: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: 吳岱庭

電話: 07-5252000#2163

受文者: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:中教字第114070118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學實踐南區基地-114年度計畫撰寫諮詢服務申請辦法及mentor名單.pdf、教學實踐南區基地-114年度計畫撰寫諮詢服務申請表.odt、教學實踐南區基地-114年度計畫撰寫諮詢紀錄及回饋表.odt附件1 附件2 附件3

主旨:有關114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南區區域基地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諮詢服務」申請辦法,請轉知所屬教師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為協助教師撰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,南區基地提供計畫撰 寫諮詢服務,以線上一對一諮詢的方式針對計畫申請與撰 寫內容給予建議。
- 二、實施方式:線上一對一諮詢或書面資料諮詢。
- 三、諮詢期間:114年11月17日(星期一)至114年11月30日 (星期日)止。

四、申請資格:

- (一)限全國大專校院符合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資格之教師。
- (二)申請人須提出115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申請。
- (三)每位申請人諮詢服務至多以2次為原則,申請人應回傳 第1次諮詢紀錄及回饋表後,始得申請第2次諮詢服務。
- (四)優先錄取「南區跨校教師社群成員」、「南區區域大專院校教師(包含高雄、台南、屏東、嘉義、澎湖)」及「未曾獲核過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之教師」。

五、申請流程:

(一)即日起至114年11月19日(星期三)23:59前,寄送申請表Word及Pdf檔(務必簽名)至承辦人吳小姐信箱 :daiting2163@mail.nsysu.edu.tw(信件主旨:【教學實踐 研究計畫南區區域基地】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諮詢服務申請表 學校&申請人姓名)。

- (二)申請經核准後,承辦人將寄發申請成功通知。如未收到來信,請主動聯繫承辦人確認郵件是否發送成功。申請成功後,南區基地將通知申請人並進行後續媒合安排。
- (三)申請人須於諮詢後一週內回傳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諮詢紀錄及回饋表」。

六、檢附申請辦法及相關表單,敬請惠予公告週知。 七、聯絡人:吳小姐,電話07-5252000分機2163。

正本: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: